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本公告日期，安徽均勝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於興銀及中郵增資完成後，本公司在安徽均勝的權益將從66.3491%減少至62.0777%，安徽均勝將繼續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其業績將繼續綜合併入本集團財務報表。

緒言

安徽均勝為本集團汽車安全業務的主要平台，主要從事汽車安全系統的研發、生產及銷售。為進一步優化安徽均勝資本結構及本集團整體債務結構，安徽均勝先後引入農銀投資、建信投資、招銀投資、興銀投資及中郵投資作為投資方，分別通過增資方式認購安徽均勝新增註冊資本。

於2026年1月，安徽均勝、本公司及農銀投資訂立農銀增資協議，據此，農銀投資以人民幣10億元認購安徽均勝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6,081.203731萬元。

於2026年4月，安徽均勝、本公司及建信投資訂立建信增資協議，據此，建信投資以人民幣5億元認購安徽均勝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3,040.601865萬元。

於2026年6月，安徽均勝、本公司及招銀投資訂立招銀增資協議，據此，招銀投資以人民幣5億元認購安徽均勝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3,040.601865萬元。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於2026年8月13日，安徽均勝、本公司、興銀投資及中郵投資訂立興銀及中郵增資協議，據此，興銀投資及中郵投資同意分別以現金人民幣5億元及人民幣10億元認購安徽均勝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3,040.601865萬元及人民幣6,081.203731萬元。

興銀及中郵增資協議

興銀及中郵增資協議的主要條款及條件載列如下：

日期：　　2026年8月13日

訂約方：　　(i) 安徽均勝；

(ii) 本公司；

(iii) 興銀投資；及

(iv) 中郵投資（與興銀投資各自稱為「**投資方**」）

增資事項：	興銀投資同意以現金方式出資人民幣5億元，認購安徽均勝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3,040.601865萬元，中郵投資同意以現金方式出資人民幣10億元，認購安徽均勝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6,081.203731萬元。
代價：	興銀投資以人民幣5億元認購安徽均勝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3,040.601865萬元，中郵投資以人民幣10億元認購安徽均勝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6,081.203731萬元，超出新增註冊資本的部分計入安徽均勝資本公積。該等定價乃由訂約方參考安徽均勝的估值情況、農銀增資、建信增資和招銀增資的交易代價、過往經營情況及未來發展前景等因素後，並經公平磋商後釐定。
資金用途：	

各投資方完成對安徽均勝的盡職調查；安徽均勝及相關方取得必要內部批准，且現有股東放棄優先認購權；各方簽署相關交易文件；截至交割日，不存在限制、禁止或取消興銀及中郵增資的法律障礙，不存在對安徽均勝及其集團公司或興銀及中郵增資造成或將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事件；安徽均勝及其集團公司未發生重大不利變化；以及安徽均勝已開立增資監管賬戶並出具相關確認文件。為避免疑義，各投資方對興銀及中郵增資先決條件全部獲得滿足的認定是相互獨立的，相關豁免僅對做出豁免的一方對興銀及中郵增資的交割有效，其他投資方就興銀及中郵增資的交割仍以全部先決條件獲得滿足（或被該方有效豁免）為前提條件。

招銀增資

於2026年6月，安徽均勝、本公司及招銀投資訂立招銀增資協議，據此，招銀投資以現金人民幣5億元認購安徽均勝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3,040.601865萬元，超出新增註冊資本的部分計入安徽均勝資本公積。

根據招銀增資協議，招銀增資所得資金應用於償還本公司向安徽均勝提供的股東貸款，並由本公司償還存量銀行貸款。

安徽均勝的股權結構

根據興銀及中郵增資協議，於興銀及中郵增資前，安徽均勝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32,570.241332萬元，其股權結構如下：

股東名稱	認繳註冊資本金額 人民幣萬元	持股比例
本公司	81,712.573902	61.6372%
先進製造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6,246.642711	4.7119%
先進製造產業投資基金二期（有限合夥）	12,244.700323	9.2364%
合肥建恒新能源汽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4,897.880129	3.6946%
肥西產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3,265.253419	2.4630%
寧波通高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8,163.242974	6.1577%
寧波市甬寧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877.540413	2.9249%
農銀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	6,081.203731	4.5872%
建信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	3,040.601865	2.2936%
招銀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	3,040.601865	2.2936%
合計	132,570.241332	100.0000%

註： 根據先進製造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和本公司簽署的股權轉讓協議，自第一期股權轉讓價款支付完成之日起，全部標的股權對應的全部股東權利（指收益權、分紅權和表決權）均已轉移至本公司。據此，本公司已實際享有先進製造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持有的安徽均勝4.7119%股權的實質權益，先進製造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僅保留處置權。詳見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3月23日有關收購安徽均勝股權之公告（「**收購安徽均勝股權公告**」）。

緊隨興銀及中郵增資完成後，安徽均勝註冊資本將增加至人民幣141,692.046928萬元，其股權結構預計如下：

股東名稱	**認繳註冊資本金額 人民幣萬元**	**持股比例**
本公司	81,712.573902	57.6691%
先進製造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6,246.642711	4.4086%
先進製造產業投資基金二期（有限合夥）	12,244.700323	8.6418%
合肥建恒新能源汽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4,897.880129	3.4567%
肥西產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3,265.253419	2.3045%
寧波通高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8,163.242974	5.7613%
寧波市甬寧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877.540413	2.7366%
農銀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	6,081.203731	4.2918%
建信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	3,040.601865	2.1459%
招銀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	3,040.601865	2.1459%
興銀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	3,040.601865	2.1459%
中郵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	6,081.203731	4.2918%
合計	141,692.046928	100.0000%

註： 根據先進製造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和本公司簽署的股權轉讓協議，自第一期股權轉讓價款支付完成之日起，全部標的股權對應的全部股東權利（指收益權、分紅權和表決權）均已轉移至本公司。據此，本公司已實際享有先進製造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持有的安徽均勝4.4086%股權的實質權益，先進製造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僅保留處置權。詳見收購安徽均勝股權公告。

於興銀及中郵增資完成後，安徽均勝將繼續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其業績將繼續綜合併入本集團財務報表。

增資事項代價的釐定基準

農銀增資、建信增資、招銀增資、興銀及中郵投資為圍繞安徽均勝進行的一系列融資安排，相關定價乃由相關訂約方參考安徽均勝的估值情況、過往經營情況、未來發展前景、本集團汽車安全業務的市場地位及行業特點等因素，經公平磋商後釐定。上述投資方的定價基礎整體保持一致。

後續建信增資、招銀增資及興銀及中郵增資的交易代價亦進一步延續上述估值邏輯及商業基礎，由於安徽均勝於相關期間的整體經營情況未發生重大變化，相關投資者同意延續上述每單位註冊資本估值作為認購定價基準，並據此釐定各自增資代價。

因此，董事會認為，農銀增資、建信增資、招銀增資、興銀及中郵增資的相關投資方均為市場化第三方投資機構，增資事項的定價基礎均按照市場化原則，經公平磋商後釐定，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本公司

本集團是智能汽車科技解決方案提供商，致力於智能座艙、智能網聯、智能駕駛、新能源管理、汽車安全等汽車零部件產品和具身智能機器人核心部件的研發、製造與銷售。

安徽均勝

安徽均勝是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安徽均勝為本集團汽車安全業務的主要平台，主要從事汽車安全系統的研發、生產及銷售。

農銀投資

農銀投資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並有效存續的有限責任公司，為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及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分別為601288和01288）的全資附屬公司，經營範圍包括以債轉股為目的收購銀行對企業的債權、將債權轉為股權並對股權進行管理；對未能轉股的債權進行重組、轉讓和處置；以債轉股為目的投資企業股權，由企業將股權投資資金全部用於償還現有債權；依法依規募集資金及發行私募資產管理產品支持實施債轉股等。

建信投資

建信投資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並有效存續的有限責任公司，為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及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分別為601939和00939）的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非銀行金融業務。

招銀投資

招銀投資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並有效存續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及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分別為600036和03968）的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非銀行金融業務。

興銀投資

興銀投資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並有效存續的有限責任公司，為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為601166）的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非銀行金融業務。

中郵投資

中郵投資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並有效存續的有限責任公司，為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及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分別為601658和01658）的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非銀行金融業務。

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農銀投資、建信投資、招銀投資、興銀投資、中郵投資及彼等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有關安徽均勝的財務資料

以下載列安徽均勝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除稅前及除稅後純利概要：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稅前純利	人民幣10.58億元	人民幣7.80億元
除稅後純利	人民幣6.97億元	人民幣5.55億元

安徽均勝於2025年12月31日的資產淨值為人民幣102.62億元。

增資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董事會認為，農銀增資、建信增資、招銀增資、興銀及中郵增資均為圍繞安徽均勝汽車安全業務平台進行的一系列融資安排。增資事項安排的定價，均參考了收購安徽均勝股權公告中披露的安徽均勝估值及相關定價基礎，包括獨立估值師採用市場法出具的估值分析報告、安徽均勝的過往經營情況及未來發展前景，以及安徽均勝所處行業特點、市場地位及實際經營情況等因素，並經相關方公平磋商後釐定。

具體而言，根據收購安徽均勝股權公告，安徽均勝100%股東權益於2025年3月31日的市場價值範圍為人民幣196.71億元至人民幣225.86億元；農銀投資於2026年1月向安徽均勝增資人民幣10億元的定價，亦參考了該等估值。董事會認為，建信增資、招銀增資、興銀及中郵增資延續農銀增資的定價邏輯及商業基礎，有助維持安徽均勝融資安排的連貫性及定價一致性。

從商業角度而言，引入外部投資者，有助於安徽均勝進一步拓寬融資渠道、優化股東結構及資本結構，並安徽均勝作為本集團汽車安全業務主要平台的資本實力。根據農銀增資協議、建信增資協議、招銀增資協議、興銀及中郵增資協議，增資事項所得資金將用於償還本公司向安徽均勝提供的筐礲東穈，並肚년償還銀行的事經，有助主豕韘團位毛胼務平
啗委j簉嫩鑻 未瀦킆曝芒└冼窈鯀嫩鑻人跤

ÈE

D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農銀增資、建信增資、招銀增資、興銀及中郵增資均涉及安徽均勝之增資，且均於12個月內進行，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及14.23條須合併計算。經合併計算後，增資事項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增資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為免生疑問，農銀增資、建信增資及招銀增資（無論按個別或合併基準計算）均不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須予披露交易。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農銀投資、建信投資、招銀投資、興銀投資及中郵投資以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因此，農銀增資、建信增資、招銀增資、興銀及中郵增資均不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農銀增資」	指	農銀投資根據農銀增資協議以人民幣10億元認購安徽均勝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6,081.203731萬元
「農銀增資協議」	指	安徽均勝、本公司及農銀投資就農銀增資訂立的增資協議
「農銀投資」	指	農銀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
「安徽均勝」	指	安徽均勝汽車安全系統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增資事項」	指	農銀增資、建信增資、招銀增資、興銀及中郵增資
「建信增資」	指	建信投資根據建信增資協議以人民幣5億元認購安徽均勝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3,040.601865萬元

「建信增資協議」	指	安徽均勝、本公司及建信投資就建信增資訂立的增資協議
「建信投資」	指	建信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
「興銀及中郵增資」	指	興銀投資和中郵投資根據興銀及中郵增資協議分別以人民幣5億元和人民幣10億元認購安徽均勝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3,040.601865萬元和人民幣6,081.203731萬元
「興銀投資」	指	興銀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
「興銀及中郵增資協議」	指	安徽均勝、本公司、興銀投資和中郵投資於2026年8月13日就興銀及中郵增資訂立的增資協議
「招銀增資」	指	招銀投資根據招銀增資協議以人民幣5億元認購安徽均勝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3,040.601865萬元
「招銀增資協議」	指	安徽均勝、本公司及招銀投資就招銀增資訂立的增資協議
「招銀投資」	指	招銀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	指	寧波均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1992年8月7日根據中國法律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699），其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0699）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集團公司」	指	安徽均勝、安徽均勝附屬公司Joyson Auto Safety Holdings S.A.及其全球範圍內通過包括但不限於股權投資或協議控制等方式直接或間接控制的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郵投資」	指	中郵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寧波均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王劍峰先生

中國寧波，2026年8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王劍峰先生、陳偉先生、李俊彧女士及蔡正欣先生；(ii)非執行董事朱雪松先生及周興宥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魯桂華教授、余方教授、席絢樺女士和王文海先生。